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岑国建先生主持，经会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变更为 8,000 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订《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新旧条文对照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

品须符合以下条件：（一）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二）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调整公司组织架构。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指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指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章程等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事宜。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法规和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法规和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法规和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十、备查文件

-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